西北能化安〔2021〕18 号

关于公布2021年度安全生产方针、目标和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制定了公司2021年度安全生产方针和目标。请各单位认真贯彻并层层分解落实，以确保本公司安全生产各项目标的实现。

附件：1.2021年度安全生产方针和目标

2.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1月9日

 西北能化公司综合部 2021年1月11日印发

附件1

2021年度安全生产方针和目标

一、安全生产方针

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。

二、安全生产目标

1.杜绝全厂性非计划停车。

2.杜绝重伤及以上事故，无火灾、爆炸、中毒、重大泄漏事故发生。

3.事故隐患整改率为100%。

4.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合格率100%。

5.持证上岗率100%。

6.安全生产标准化达到国家二级水平。

附件2

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

作为公司的主要负责人，全面负责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安全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一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及行业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，绝不违法组织生产。

二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不断修订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，并认真组织落实。

三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，全面、系统、持续的识别、评估和控制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风险，持续改进安全生产工作。

四、足额提取安全费用，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，不断采取新技术对生产装置进行维护改造，提高生产装置的安全性。

五、不断提高自己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，不违章指挥，不强令从业人员违章冒险作业。

六、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，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。

七、督促检查公司安全生产工作，及时排查、整改、消除事故隐患，落实隐患整改措施，确保人身、财产安全。

八、组织修订完善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，制定有效的事故处理和防范措施，防止人身伤亡等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及时、如实地报告安全生产事故。

九、向员工提供符合标准要求的劳动防护用品和特殊防护用品。

十、定期组织召开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，分析安全生产动态，及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。